

決議：請廠商就現有監視錄影設備數量、硬碟容量等報價，請管委會權責委員依權限發包，另爾後新台幣3萬元以下之採購簽辦程序辦理免再提交管委會決議。

議題三：655號12樓住戶車輛損壞請求民事賠償之調解。

說明：事件發生於101年7月4日上午09:15外出行經車道，機車道出口因地磚破裂凸起，造成機車中柱斷、油箱破、漏油，機車行檢修估價2400元。

決議：

1. 第二屆委員會已經討論過不予賠償，第三屆管委員會立場不變。當時狀況不明且當事人未保留事證，很難認定社區該付之責任。
2. 3/5調解之會議委託社區經理代表出席。

議題四：仲介業帶看房屋是否收取清潔費每次100元。

說明：若是向仲介業者收取清潔費，目的是限制帶看次數及人數，減少因房屋買賣而影響社區居住品質。

決議：

1. 請天下物業提供較完善詳細之仲介業帶看房屋管理辦法供管委會參考。
2. 將收取清潔費每次100元列入管理辦法。
3. 經管委會審核後公告10天，3/15起實施，再由第四屆區權會追認。

議題五：園藝廠商招標，第二順位園藝廠商福林也沒有意願承接施作，是否重新招標，提請管委會討論。

決議：請社區經理重新招標，下次管委會議審核開標。

議題六：社區中庭二樓露台欄杆本來竣工圖並沒有，應屬違建，98年即已向麗寶反映至今未改善，將要求麗寶提供各棟100萬元之基金。

決議：1. 發文請寶贊提供主管機關檢驗通過之竣工圖給社區。
2. 再依據提供之竣工圖內容，檢視露台欄杆與原設計是否違建，下次會議再議。

伍、臨時動議：

一、每月開會召開次數為何？臨時狀況是否授權主、副、財、監等裁決。

決議：1. 贊成每月開會召開次數維持1次8位，維持2次4位。

2. 臨時狀況依社區規約授與相關權責委員及主、副、財、監裁決。

二、各簽約廠商合約內容，規劃下次會議討論。

決議：請社區經理事先整理已簽約廠商合約內容，提交下次會議討論。

三、半年繳或年繳管理費之住戶，額外增加公設點數之數量提請討論。

決議：鼓勵社區住戶多參與半年繳或年繳管理費：

1. 繳交半年管理費者多送一個月點數卡，加贈卡使用期限半年。

2. 繳交一年管理費者多送二個月點數卡，加贈卡使用期限一年。

四、邱千凱委員提議第二屆與第三屆財務交接之帳冊，除了現有會計師外，再委託第三公正人士之會計師查核並將結果公告。

決議：同意者8位，不同意者2位。

五、現有社區會館業務由永泉公司推動，因該公司已經去函天下物業即將在2月底撤點退出。

說明：天下物業趙副總經理列席管委會報告，銜接廠商麥斯於2/26前來現場與永泉業務交接，會館業務不受影響。

六、保全物業、機電、清潔招標時間及開標審核日期。

決議：3/2（六）召開廠商招標管委會議及訂定公告投標截止日、開標時間，3/16（六）管委會三月例會議。

七、委員職務須重新分配以利委員會運作。

說明：因管委會委員資格爭議，委員建議重新調整委員職務，經本次會議確認委員資格。

決議：贊同者8位，反對者2位。職務分配如下：

工務委員：張國雄、劉高能、高麗文、邱千凱、張有信

環安委員：沈智龍、陳友蘭、白榮吉、林麗珠

陸、下次開會時間：102年3月16日（六）晚上18:30

柒、主席宣布散會：